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劉蕙菁  
電話：03-5216121#331  
傳真：03-5229880  
電子信箱：01793@ems.hccg.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0501060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所送本市東區前溪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重劃會第6次理事會會議紀錄乙案，備查，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會105年6月30日前重字第1050630002號函。
- 二、為旨揭會議提案討論說明有關本案重劃前後地價查定，因涉區內土地所有權人負擔、土地分配等權益，是請貴會依土地所有權人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辦法第28條規定辦理外，並請參照內政部95年3月1日台內地字第0950017125號函示委託不動產估價師審慎查估，以確保土地所有權人權益與公平。
- 三、另有關旨揭會議紀錄請於貴會會址公告並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

正本：新竹市東區前溪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正本

# 新竹市東區前溪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302 新竹縣竹北市隘口二路 258 巷 30 號  
電話：03-6587220 傳真：03-6577308  
聯絡人：林聖家

30051 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30 日

發文字號：前重字第 1050630002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第 6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含簽到簿）、地價評議報告



裝

主旨：檢送「新竹市東區前溪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第 6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及相關附件，懇請 貴府予以備查，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土地所有權人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辦法第 13 條規定及本重劃會章程辦理。
- 二、本重劃會第 6 次理事會會議，業於 105 年 06 月 22 日辦理完竣，相關理事會會議紀錄（含簽到簿）詳如附件，惠請 貴府予以備查。
- 三、另依據 105 年 4 月 13 日府地劃字第 1050063318 號函說明三辦理，隨函檢附不動產估價師調整過之地價評議報告入府憑辦。

訂

線

正本：新竹市政府

副本：新竹市東區前溪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重劃會理事、元新開發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前溪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 李祥乾

# 新竹市東區前溪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

## 第六次理事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2 日 (星期三)晚上 7:30 整

二、會議地點：金輝餐廳(新竹市經國路一段 673 號)

三、出席人員：本重劃區各理事：(詳如簽到簿)

四、主席：劉國芳 理事長

記錄：林聖家

五、會議議程：

(一)理事會開始(報告出席人數宣布開會)：

出席理事 7 人，已達「土地所有權人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辦法」之規定(理事 3/4 以上之出席)，主席宣布會議開始(詳簽到簿)。

(二)主席致詞：(略)

(三)討論提案：

1.提案一：本重劃區理事會改選理事長事宜，循依相關規定提請理事會議決。

依據：依據土地所有權人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辦法第 7 條規定及本重劃會章程第 11 條規定辦理。

說明：1.劉國芳理事長因故無法再繼續擔任本會理事長，請辭理事長一職，因此理事長職缺，由理事會再推選其他理事當任理事長一職。

2.為利於後續重劃工作之進行，依規定由理事互選 1 位理事長，理事長是推動重劃會重要人選，所有的理事都可以提名理事長候選人，現在請各位理事開始推選理事長。

決議：經推選由李祥乾理事擔任理事長，出席理事全數同意照案通過。

2.提案二：本重劃區內重劃前後地價之查估業已完成如附件，循依相關規定提請理事會議決。

依據：1.依據「土地所有權人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辦法」第28條規定及本重劃會章程第8條規定辦理。

2.依據新竹市政府 105 年 4 月 13 日府地劃字第 1050063318 號函辦理。

說明：1.本重劃區內重劃前後地價之查估業已完成如附件，並經 105 年 03 月 23 日第五次理事會第三案議決通過，惟有但書需待地上物拆遷補償數額補查估成果及變更重劃工程預算書圖費用確定後，再微調重劃地價（新竹市政府 105 年 4 月 13 日府地劃字第 1050063318 號函）。

2.今本案地上物拆遷補償數額補查估成果及變更重劃工程預算書圖已確定相關金額（新竹市政府 105 年 4 月 13 日府地劃字第 1050063318 號函、新竹市政府 105 年 5 月 16 日府地劃字第 1050080104 號函）。本重劃區內重劃前後地價之查估，不動產估價師已依相關規定重新微調並查定完成。有關本重劃區內重劃前後地價之查估，循依相關規定提請理事會議決。議決後送主管機關新竹市政府提經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之。

決議：有關本重劃區內重劃前後地價之查估，經出席理事全數同意照案通過。

(四) 臨時動議：

(五) 散會。



# 新竹市東區前溪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會

## 第六次理事會議簽到簿

職稱	姓名	簽到處
理事	劉國芳	劉國芳
理事	楊國村	楊國村
理事	梁清源	梁清源
理事	溫木發	溫木發
理事	許明益	許明益
理事	張牡丹	張牡丹
理事	李祥乾	李祥乾

列席人員：

單位	簽到處	備註
元新	林聖宗	